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麓谷高新区谷苑路168号5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天武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姜天武先生主持，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股份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股份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11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股份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

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以11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股份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《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

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以10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股份公司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》。董事涂云华女士作为激励对象，回避表决。鉴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，公司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调整为3.05元。《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

价格的公告》(2018-041) 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年8月25日